

從評鑑 1.0 到 2.0

■ 口述／陳良基·教育部政務次長
整理／陳曼玲

大學校園是未來世界的縮影，如果我們期待高等教育能培養出未來社會的領導人，以及各行各業帶領我們往前走的巨人，就應認真思考大學評鑑如何帶出教學品質，這才是評鑑應該檢視的重點。換言之，高等教育評鑑應該從「1.0」進化到「2.0」，要看的是「未來」，而不只是評鑑「當時」的情形。

教育部政務次長陳良基肯定大學系所評鑑與校務評鑑功能，並提出兩大目標、一個作法，檢視大學辦學成果。（陳秉宏／攝）



評鑑 1.0：建立評鑑參考架構與國際對接

早期臺灣高等教育積極尋求與國際接軌，國際上也亟欲知道臺灣的大學品質為何，但當時國內缺乏正式的專業機構認證大學品質，教育部因而協助成立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參考先進國家的評鑑系統建立一套認證架構（framework），讓各大學照著這個架構做一遍，以使國際知道臺灣已有一套正式的高教品質評鑑系統，可與國際對接。

過去教育部所做的評鑑，無非就是要求大學依循這個系統，照著演練。但或許是華人的特質使然，評鑑系統在這樣的框架底下，慢慢演變成形式勝於實質，而忽略了過程與目標的重要性，最後被批評為「教育部的評鑑把大學都變成了同一個模式」，因為大家都在使用同一個框架。

結果，為了迎合評鑑成績好看，你喜歡我穿紅色的衣服，我就盡量穿上各種紅衣，導致大學雖多，最後卻沒有一所學校敢走出自己的特色。同理，若有學校想走出特色，也會擔心遭評鑑委員打槍「這個不行」、「那個不行」；而評鑑委員似乎也未真正花心思正視學校特色的凸顯性，只一再強調「制

度」的重要。

評鑑2.0：從「教大家如何穿衣服」 進化到「穿出不同品味」的時代

以前大家沒有做過評鑑，只好參考別人的模式來做，我認為這也無可厚非；但我們已經走過那段不太會穿衣服的過程，如今必須從「教大家怎麼穿衣服」，進化到「鼓勵大家穿出不同品味」的時代。評鑑委員不該只看一些基本指標，好像小時候老師每天檢查學生有沒有帶手帕、手紙一樣，這不該是高教評鑑要看的東西。評鑑應該看的是大學的成果（outcome），以及如何呈現出自己的成果，最後再由成果認定學校是否通過評鑑。如此的高教評鑑才能超越1.0的位階，進步到2.0。

兩大目標一個作法 檢視辦學成果

至於學校成果如何檢視？建議可歸納為「兩大目標」與「一個作法」。「兩大目標」為檢視學生學習成效與教師教學成效，因為這才是大學的真正本質與評鑑的主體，評鑑很少在評學校的研究表現；「一個作法」則是盡可能將欲檢視的評鑑資料變成公開透明的資訊供評鑑委員上網擷取，不一定要讓評鑑委員在現場看。建議評鑑中心只需把現有的評鑑架構，依照這個精神改掉即可。

學習成效與教學成效是對等的概念，過去的學校型態是學習、擷取、累積知識，但現在知識隨時隨地都可上網取得，學校也應改變為教導學生具有綜整、分析、應用知識的能力，而不只是吸收、累積知識而已。此意味著過去的大學教學可能強調課程內容的重要性，但現在重點已不在課程內容，而在於老師如何教導，也就是教學方法需要改變。

「翻轉教室」是一個很清楚的概念，以前的教學方式就是盡量把知識傳達給學生，現在將知識傳授給學生是不夠的，一個好老師還得去啟發、引起學生對知識產生分析與綜整運用的興趣才行。你得告訴他「為什麼」與「如何」綜整、應用，以使知識呈現出不同的面貌。這些應用的型態，遠勝於只教他累積知識。而學習成效則是看學生的畢業表現或是學業表現。

總之，高教評鑑中心只需訂出檢視的大目標（target）即可，目前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共有14項指標，我認為似乎可再簡化綜整。在作法上，教育部若已訂出相關指標（例如生師比），則不必再要求學校重複準備，應改從大學的公開資訊直接認定學校屬於哪個層級、哪些部分需要改善，減少學校端必須花大量時間準備評鑑資料的擾民抱怨。

辦學指標資訊應隨時更新公開 大學無需為評鑑另外準備資料

以我參訪國外大學的經驗，先進國家標竿大學的評鑑皆已朝向「成果績效審」，著重的是學校的成果標竿，而且無需為了評鑑另外準備特定資料給評鑑委員，評鑑委員只需從各校網路上的公開資訊直接擷取資料，即可確認學校的辦學為何，因為這些公開資訊就是學校品質的表徵。

換言之，評鑑指標如果是學生學習成效與教學成效，大學就應隨時隨地主動更新這些透明的指標資訊，放置在學校的公開網站上，而不是等到五年一次的評鑑來臨時，再弄一堆東西、填一堆表格，這種表象的作法是不對的，可惜現在沒有一個學校真正做到！一所好大學，平常就應將指標公開在網路上，而不是私下藏著給評鑑委員看。

定時小改款＋長期教育大改款 評鑑中心應持續翻轉自己

以上作法一來可達到評鑑簡化的目的，二來也能達成政府引導的功能。早期評鑑旨在引導大學建立評鑑架構，現在隨著學習型態的改變，評鑑也要繼續扮演領航的角色，考量時代趨勢如何造成年輕人心理與學習上的改變。高教評鑑中心必須省思：評鑑如何引導大學的未來走向？甚至十餘年後高等教育要為臺灣培養什麼樣的人才？如果現階段的教學型態已開始進入問題學習導向（problem-based learning）或個案教學時代，該用什麼方式才能評鑑出來？評鑑所引導、帶出來的教學應是何種樣貌？

身為專業評鑑機構，評鑑中心的存在當然有其必要，未來應不停地自我更新（update），持續思考進入「評鑑2.0」的模式是什麼？且不僅要「定時小改款」，還要有「長期教育大改款」的行動，才是與時精進。評鑑中心應不停地翻轉自己，建置出能引導大學教師改變教學方法的評鑑模式，以評鑑教學成效，扮演好評鑑的角色。

校務評鑑是與自己相比 評鑑2.0無需全國同步實施

舉凡高等教育的相關配套，包括評鑑、招生、助學貸款機制，乃至整個高教內涵的教與學、可能的研究型態、如何與在地社區結合等政策與措施，我希望都能在今（2016）年底前規劃定案，未來的經費分配也能儘快到位。評鑑的部分，計畫先找對評鑑有意見的教授談，請他們提出改變評鑑架構與系統的建議，把各面向意見帶進體系；待教育部彙整意見之後，再與評鑑中心一起討論「評鑑2.0」應如何做。

由於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已經公告將於明年（2017）年起實施，若教育部新推出的「評鑑簡

化版」或「評鑑2.0」作法對大學較有利，我贊成讓學校自主選擇此次評鑑想採用哪一個版本，因為校務評鑑的精神就是每個學校都與自己相比，不做校際比較，所以無需考量不同學校採用不同模式是否會有公平性的問題，亦無需等到下一週期再來改變評鑑模式，這就是自由化的精神。不過仍要考量評鑑委員的培訓措施是否來得及；若最後來不及，但改革的原則與內涵獲得認同，則新制延後實施亦無妨，以免未準備到位反而招致反效果。

教育部將明確引導大學 調整自辦系所評鑑架構

至於系所評鑑，未來或可改名為「領域評鑑」，因為國外許多大學已經不再設置系所。儘管相關司處已規劃系所評鑑將朝大學自辦評鑑的方向推動，但問題是大學早已習慣之前的評鑑架構，現在教育部突然放手不管，開放讓學校自己做，結果評鑑現場發現所有自評大學幾乎都還是依循之前的評鑑架構辦理自評，沒有學校敢改變與突破，則改革的美意又卡住了。

有鑑於此，我認為，教育部身為全國教育最高主導機關，必須更為主動，而不是如此被動。即使有朝一日全部大學系所都改為自評，只要執行方向不對，教育部就必須站出來，主動明確地告訴各大學，教育部期待的評鑑是什麼、哪些部分學校該做、哪些部分不必再做，提供學校參酌，引導學校調整自評架構。

我深信，高等教育是臺灣未來的希望，校園中依然臥虎藏龍。教育部會邀集更多專家集思廣益，針對未來的系所評鑑與自評、校務評鑑，以及大學教育的轉變方式，正式通告學校，再由評鑑中心協助開發評鑑模式，透過「評鑑2.0」，引領大學看到臺灣十年、二十年後的未來。🍀